

高中组 – 散文

1. [佳作-人皮怪兽【张艺】](#)
2. [佳作-旅记 穿梭于古城中【黄肃涵】](#)
3. [佳作-死亡【陈家昇】](#)
4. [佳作-死亡与遗憾【苏瑜宁】](#)
5. [佳作-被遗忘的零零后【许宇渲】](#)
6. [第三名-云开雾散，终见黎明【高绍绮】](#)
7. [第二名-拾忆【李馨恩】](#)
8. [第一名-别离的缘分【黄煦恩】](#)

《人皮怪兽》

小时候总喜欢看《铠甲勇士》、《奥特曼》、《假面骑士》之类的特摄剧，善恶分明的世界观，角色立场非黑即白。强大、正义，为保护他人而存在的“英雄”；尖牙利齿、面相凶恶，邪恶的代名词，为破坏而生的“怪兽”。念着帅气的台词，穿着酷炫的装扮，刷着华丽的招式，儿时的我又怎能不向往成为那正义的英雄、去打倒那邪恶的怪兽呢？

伴随着身体与思维的成长，曾经热爱的特摄作品早已被其他事物所代替，视野也从电视移向现实。在名为现实的舞台上，善与恶的分界线不再清晰，黑与白皆由象征公正的木槌所敲定。英雄无法名正言顺打击邪恶，怪兽也披上了人皮，不再轻易地露出獠牙。主观的善，可能成为客观的恶；反之，主观的恶，却有可能成为客观的善。

我讨厌他，打心底地讨厌。他是三兄弟中的老大，比我大了四年。在我眼里，他是绝对的“恶”，贪婪、暴力、自我中心等等，仿佛一切“恶”要素的集合体。他是个谋杀未遂犯，那日母亲要是再慢个几分钟，老二的时间或许早已定格在了三岁，死因会是窒息而亡，凶具是与杀伤性难以联想到一块儿的棉枕头，而凶手不过是个五岁的胖小孩。他还是个剪绺惯犯，母亲的皮钱包总会时不时少张纸钞，开始是十元，渐渐地是二十元、五十元，我们都认准了犯人，母亲也不傻，却因为宠溺而不给这家贼定罪。终于，他翻起了母亲的衣柜，在黑色大衣的的口袋中翻到了数十张大钞，并把这笔三千元的巨款兑换成游戏里的一行行代码。哪怕是再宠溺他的母亲，在得知自己储蓄多年的私房钱成了一团数据后也忍不住地揭开了他的罪行，只不过一切已于事无补。

小时候总是被他欺负，也试着反抗过几次，换来的是侧脸发烫的红掌印和全身隐隐作痛的淤青。我经不住这样的酷刑，放弃了疲软的抵抗，但眼泪还是止不住地从眼角溢出，他还为我冠上了“爱哭包”的名号。他担心哭声会引来家里的大人，便训斥了几声，让我把烦人哭脸收起来，换成合他意的笑脸。我揉着眼睛，硬是抬起了两边嘴角，如果当时有面镜子，我想映照出来的一定是张磕碜的表情吧。久而久之，我有了不在人前落泪的习惯，即使要我憋得鼻尖发酸，喉咙梗塞。附和的微笑也刻在了脸脸颊的肌肉记忆，即使是听着无聊透顶的事迹，嘴角也会擅自抬起。在电影院时，每每到了感人的情节，周围人便开始蹭鼻子、抹眼泪，时而还有微微的哭声。夹在这群人之间，我如同异类一般板着一张脸，细看才会能发现湿润、微微反光的眼角，细听才能听见几声吸鼻涕的声音。

在我的回忆中，他总是与母亲吵得不可开交，争的有时是大事，但更多时候是芝麻大的琐事。即便已是成年人，我却始终寻不着他的“成熟”，二十二岁的他还是如同那七岁小孩一样，因为父母不给他买心仪的玩具而哭闹，只不过玩具替换成了奢侈品，哭闹成了暴怒。有一次他又和母亲吵架了，我那时在学校，母亲接我回家时才和我说了这事。母亲说，他因为换新车一事在电

话中遭父亲反对，却又不敢与父亲起争执。原以为又是无所谓的小打小闹，母亲却接着说，他挂了电话后到厨房寻了把菜刀，低着头、一言不发地坐到母亲身前的椅子。“我到底做错了什么……”，驾驶座上的母亲带着微弱的哭腔质问着自己。我睁大了瞳孔，双唇始终紧闭，车外的噪音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段尖锐的长鸣声在耳中响起。

在周遭人眼中，毫无疑问他是自己的同类，是有着相似五官与四肢的“人”。但我清楚，即便他外表上伪装得再怎么像人，他也绝不是自己的同类，我也绝不接受他与自己是同类！他不过是个披着人皮的怪兽罢了！我曾数百次在幻想中化身为儿时憧憬的英雄，手握长刃，砍下怪兽的头颅。但现实不是特摄剧，即便消灭了“怪兽”，我不会是“英雄”，只会被唤作“杀人犯”，我主观的善，不过是客观的恶。只要公正的木槌没被摧毁，只要他还套着人皮，我便无法消灭这头可恨的怪兽。

脚底流着血的洞口，脸上的红烫的掌印，满身发痛的淤青，它们何时会消失？也许它们永远不会消失。至少在刻有他名字的石碑立起之前，我会一直铭记它们。

(1578 字)

《旅记·穿梭于古城中》

触碰文化相碰与岁月给予的礼物，即是属于这座城市的美丽。

马六甲，这座拥有近乎六百多年历史的古城是马来西亚人耳熟能详的其中一个极具标志性的地方。如今的繁华面貌下隐藏着过去六百年间经历不同文化不同国家的踏足，形成的最具有独特的历史色彩。带着不同背景的人相会，衍生出各种不同的文化，便是历史给予这个时代的我们最好的证据及宝藏。顺着流淌着历史的马六甲河岸步去，再次来到马六甲不仅仅是为了散心，而是想要体验当这座城市成为各种文化互相碰撞而盛行于当代的热闹与风味。

震动总是很容易将人从浅眠中捞起。疲惫地在座位中换姿而眠，不知换了多少遍，最终彻底将自己从烦躁中捞醒的是巴士的停下与车上洋溢的兴奋。双眼略带朦胧，只是用指腹稍微揉了揉便收拾自己的东西下车，脑袋很容易就接受自己已经抵达了历史古城的信号。抵达马六甲已是傍晚时分，正好遇上即将举办的长桌宴。安置行李、换上适宜的穿搭来到大厅，许多人早已换上极具南洋风格的传统服装。女生们穿着各种色调的娘惹可峇雅、衣边绣花带着鲜艳的色彩与花纹。衣着大多都不相同，宛如绽放的花丛般夺目。而男生们的服饰是绣着不同花样的蜡染衬衫搭配着黑色西装裤，相比起女性的服装略显简单。

待所有人准备就绪，便开始从酒店步行至鸡场街。穿过窄小的街巷行走于路边，南洋风格的建筑颇有复古的气息，宛如游走民国时期令人恋旧。搭配着现代简约色系的装潢，有种新奇的感觉。粉色的晚霞与昏黄色的灯光照在历经岁月腐蚀的建筑上，如同泛黄的纸张静静竖立在那里，倾述着这些岁月的故事。身边的人流不知不觉间变急，原先只是看见几个摊位，但随着摊位与人流变得越来越多，气氛也越来越热闹。抬眸望去，双边燕尾高高翘起，“马六甲鸡场街文化坊”搭配红底黄字映入眼帘。

此时的舞台前方早已摆上三张长桌，桌上每隔几个位置便摆上用保鲜纸包裹的娘惹菜肴。照着指示按照顺序坐了下来，偷瞧几眼，暖色映入眼帘而自己也跟着咽下几口唾液。摆在桌上的无论是餐具还是碗盘，都是有着花花绿绿的彩陶瓷装饰，时不时有游客从身后经过，带着好奇的眼光与言语讨论着到底有什么活动。慢慢地，我发现即使是流淌着外人的鸡场街，也有各种华人会馆拥有的匾额、装潢；即使有摆摊的小贩遮挡，也依然抵挡不了那股从古至今流传下来的浓厚文化气息。

随着暗蓝色的夜幕垂下，长桌宴也拉开帷幕。先是嘉宾为旅游年的开幕致词，后是两位身着传统服装的峇峇娘惹的传统舞蹈表演。品尝着娘惹糕点的同时观赏开幕仪式以及传统表演，虽然略感烦闷却依旧耐心等待至开动的指示才拆开保鲜膜开始以公筷母匙的方式开始了这场美食盛宴。甜酸伴着辣味一同咽入，鲜少接受刺激的舌根因为接收到辣而暂时用痛觉蒙蔽一部分听觉，直至饮用冰水稍微缓解一下后才好些。

好一段时间后，再次穿过人们摩肩接踵的夜市回到酒店休息已是深夜。每一趟旅行中总会有几个小幸运等待着自己去发现。房间的阳台面向马六甲河对我这位热爱自然风景的旅人来说如同捡到宝石一般幸运的事，更是最佳位置。为了把握着晨曦的光芒映照在河面的美景，自己还特地设定了比日出还早半个小时的闹钟。即使坐在阳台，清晨的空气依旧十分寒冷，但随着阳光逐渐升起渐渐能感受到温暖。直至初阳升至半空、手机里也藏了不少风景照，自己才进到房间里准备，配合接下来的行程。

享用早餐后便随着众人穿过大街小巷，以步行的方式前往圣保罗教堂。度过历史河流的河畔，著名的红屋映入眼帘时也看见许多以卡通人物装饰的三轮车，有的还放着大喇叭，像是在吸引人的注意。踩着一阶又一阶的梯阶，时不时望向远方，那湛蓝而被称作海上十字圈的马六甲海峡映入眼帘。虽然海面上仅有几辆邮轮缓缓移动，但是想象几百年前曾经有更大更多的船在这里停泊，在他们的交涉下造就现在的马六甲就觉得很不可思议——看似平淡的背后总隐藏着更伟大与不为人知的故事，也许这就是让我热爱历史的原因吧。

踏上最后一个梯级，抬眸望去，圣芳济的白色石像便映入眼帘，身后的教堂看起来像极了废墟。待自己真正跨入那所教堂的大门，映入眼帘的空旷令自己感受到片刻安宁。历经岁月的侵蚀，墙壁与地板早已布满生锈石，但踩起来的凹凸不平并不会到绊倒别人的程度。不少石碑静静地依靠在墙上，它们身上刻着图案以及葡萄牙语，仿佛正向世人倾诉着几百年以来的故事。褐色的方向标正树立在屋顶。它究竟是在为远方的旅人指引方向，还是在为迷途的人给予信仰上的依靠呢？

过了几个小时，回到方才经过的一道街巷，再拐几个弯，便来到了郑和文化馆。越过被关闭的自动检票机，看见的便是仿制当年停泊在马六甲的巨船模型，船的上方亦有无数只精细的模型船。顺着前端的人流走去，便能看见巨大的说明牌上书写着各种图样及说明。往下看，便会看见用方形玻璃罩保护起来的文物。依照地上的指示走去，一件又一件文物经过自己身旁，有的巨大、有的轻巧而便携，无不都被贴上了“眼看手不动”的标签。这其中最有印象的是一个以模型还原当时拜里米苏拉觐见明朝皇帝的房间。模型人偶不论是眼神或是动作，在这个荫蔽的空间显得异常压抑，就连身边的游客也不愿久留于此。再次迈出步伐，搭配着说明牌上的说明以及地图，看着利用现代科技与古代文物的结合所呈现出来的一切，穿梭于当代街巷的我理解了曾经的郑和是如何让马六甲成为当代繁华城市前的雏形，了解了在这片土地上蔓延开来的文化输出。

离开文化馆，紧接着便是彩绘峇迪布的活动。活动中的每个人都获得了颜料、画笔、已被勾勒出轮廓布巾大小的白布。握起绘笔，前端沾上颜料，在杯壁顺出多余的颜料。只需用画笔轻轻一点，颜料便扩散开来。莫名的疗愈由心底萌生，随着画布绘上了属于自己的颜色，自己越是沉浸其中。此时此刻的氛围十分安静，每个人都沉浸在自己的画作，即使是时不时旁人的低声交谈，也不足以影响他人创作。

时间飞逝，再次于被橙色渲染的天空下穿过人潮来到鸡场街。像是寻得意外的惊喜般，今天的舞台周围闹哄哄的，仔细听周围人的谈话才知晓待会儿有几

场表演。想着距离晚间集合时间也还早，便决定停下步伐来观赏表演。一连串表演有的与观众有强烈的互动、有的以搞笑的戏剧与脱口秀演出，带有文化色彩的表演将全场的气氛炒热起来。观赏完表演的我在人海的缝隙中穿梭，继续游走在这条漫长而看不见尽头的夜市中。没有任何目标，观赏着被灯火照耀、被人与人之间的互动所温暖的这座城市。不去影响周围的一切，用自己的双眼记录所到之处的每一件事。

最后一天的清晨因为昨夜的疲惫而迟起了些。虽然错过了日出，却还是用所剩的时间进行准备。收拾行李、用完早膳，便开始体验自制刨冰的环节。围绕在桌子前，先是看着主持人讲解及制作后，再有秩序地接过碗尝试制作。因为只看着刨冰机上旋转的大冰块而差点忘了确认自己要多少分量，最后只能糊里糊涂地接过汤匙将高高的粗冰压下去。接着再淋上特制的椰糖与椰奶，然后加上绿色粉条——一碗最符合自己口味的煎蕊便完成了。像是所有美味的秘密都藏在椰奶与椰糖中，又或是天气炎热的关系，不到一会儿，手中的甜品便吃完了，甚至差点忍不住再来一碗。

在最后的分享会结束后，便是迎来离别的时刻。坐在巴士上的我望向窗外，看着这座古城逐渐向后退去。映照在我眼眸中的蓝天白云似乎正准备聆听着我述说一切。在清醒的末端与梦最初的地方，我似乎看见了几百年前在文化熏陶下的马六甲，漫步于南洋风格的建筑物间、感受着各种文化与艺术结合下卷起的浪潮。虽然技术与思想不如现在先进开放，却充满了仅属于那个时代的风味。

(2987 字)

《死亡》

2018年的某一天，我最挚爱的一位亲人离世了。那一次是确实确实了解到了“生老病死乃人生必经阶段”这句话。人的一生中仿佛都在追求一个未知，前途、成就或是永生。然而在生离死别这件事情上，一切的一切都显得那么渺小，渺小的不如一粒沙砾，好像唯一能长存于这世间的只有那平时不注意的回忆。离别特别的让人不舍，但好在他的离别不如小说那般噩梦随机降临，而是如现实生活一般缓慢而有序的进行。

在他离别那一天，他所爱的人知道消息后都无比平静，没有任何的悲伤，没有任何的震惊，因为大家都知道这天即将来临。不是飞来横祸，不是突发疾病，不是人为疏失，更不是天灾降临。他很幸运的经历了生老病死的人生必经阶段且无病无痛的为自己的自传写下了句点。原先对于死亡感到害怕，因为不管是小说中、文章中或是长辈口中，死亡都是一件十分悲惨的事情，但在他离去以后，突然发现，原来现实和文章是截然相反的，原来死亡并非毫无征兆，原来面对死亡，比起害怕，更多的是豁然。豁然很快速的占领了悲伤，因为想到他们可以去往更快乐的地方，好像一切就不那么悲伤了。

提起死亡，网络上许许多多的人总用遗憾终生、遗憾未了来形容已死之人未完成的心愿，但是呀他很幸运的完成了他所有的愿望。曾经他说：“想和挚爱的另一半环游世界。”后来的他，带着他的另一半去了一个又一个的地方。从他们相识的情人桥，到第一次约会的鸡场街，再到陕西华山的第一场雪，又或是《红楼梦》拍摄地的大观园，还是联合国大厦所在的曼哈顿或是埃及谜一般的金字塔等等等等。他很幸运，离世之前得以圆梦。再后来他还希望跟挚爱的另一半去看“五月天”的演唱会，于是呢他们手牵手的看了一场又一场的演唱会。他还有一些零零碎碎的小愿望，像是看见女儿结婚出嫁、大儿子找到另一半、小儿子考入大学，这些再正常不过的小事情在小说中为了让剧情更有戏剧性而无法完成，在现实中当然毫无意外的顺利达成啦。

在他逝世的几天前，正好是一个长假，也因此他一生中的有所关联的人们都在离世前几天和他叙旧，里面有他的知己、挚友、同事、同学，从小学时的七龙珠漫画，再到中学时期的魂斗罗，工作上的辛酸时光，还有那些时常聚在咖啡店讨论时事政治的退休生活，每一段时光的点滴他都牢牢记得。那几天的时间，他仿佛将他大半人生所经历的一切从头到尾的与曾相识的人畅聊无比，离世好像也不一定充满悲伤吧。也或许说，最后的那几天，也许他就当了他最爱的《干杯》里的主角，最后走过了他的人生跑马灯，也许他也知道那天不远，但他早已心无牵挂。

在他离世的那一天，世界依旧如此运转，没有风雨交加的衬托，没有电闪雷鸣的震撼，夜依旧夜，月亮依旧不太亮，那时的他告诉我们他要走了。我们急急忙忙的拨打了救护车，就如此前所说一般，没有小说中迷路找不到住所的荒谬情节，也没有医护人员不积极救治的情况。5分钟后，救护车抵达并在短时间内将他送入了医院。抵达医院的不久后他和我们说了一些话就安详的离开了人世。死亡原来是如此的平淡，平淡得在内心里掀不起一丝

波澜。对呀，没有戏剧里的无法见最后一面的戏码，也没有家属忍痛放弃治疗眼睁睁看着爱人离去的戏码，死亡原来如此平淡，淡如清水。

面对死亡，我们选择绝口不提甚至害怕想起。死亡像是措手不及，但它每一刻都在发生，在我撰写这篇散文的当下，在评审评分的当下，在大家阅读的当下，死亡其实都在真实发生。对于生命的逝世，我们首先哀悼，接着感叹世间的无常，劝勉人们珍惜眼前人，然后再抛之脑后。人类的死亡是不祥之兆，葬礼是霉运之地，而入殓师是送走人类的恶魔。生老病死是人生必经之路，但在这条漫漫长路，新生能像花开一般收获万千祝福，可逝世却不能如叶落一般被赋予浪漫，人生的启程和终点一般重要，逝去也该获得浪漫的描写。如若浪漫的描写比起执着的不舍更能让他放心，为何我们不送万般祝福，让他开启新生。

(1551字)

死亡与遗憾

遗憾，是人类惋惜曾经无法弥补的损失，是人们对曾经所犯下的失误感到心有不甘。人都有一悔，我们无法去弥补遗憾，只能借助某些事去渐渐原谅自己。但它始终就是口深不见底的井，看似用井盖遮掩住了，实则内心的无力和怨恨时不时会被揭开，心里空落落的。我们无法避免我们自己拥有遗憾，但我们可以好好地面对将来未知的一切，不让自己后悔。

将琴弦拨回那年七月，我的爷爷去世了。人在世时，都会想象一道选择题：你希望自己是病死的，还是在睡梦中死去的呢？我爷爷是因不敌病魔而离开的。我的记忆非常深刻，当时我们小辈全在爷爷家等待长辈从医院拨来的电话，精神紧绷成一条线。电话铃声响起，电话里头传来的消息让我们的眼泪滞留在眼眶内，大家都沉默了，此时此刻大家都难以相信这是真相。待长辈从医院回来后，才真正意识到爷爷真的没了，我的眼泪止不住地流。

这是我第一次面对亲人离去，第一次和死亡近距离接触。原来，死亡是帮死者解脱，而让生者难过罢了。

还记得，初一一次作文课时，老师布置了一个作文题目——《沉默的爱》。记忆片刻一闪一闪过在我脑海里闪过，从出生、到幼儿园、到小学毕业……，我每一阶段的成长，爷爷几乎都没有落下，但我却落下了他生前的几个月。当时我们因行动管制令而被迫在家上网课，爷爷已经卧床不起，需要有人照顾他，大人们让我们四个兄弟姐妹白天时在爷爷家上网课，但我那时的想法是：为什么其他人不叫偏叫我们去照顾？我那时候性格很倔，我说不愿意就是不愿意。现在回想，我真的很对不起爷爷从小对我的关照。那堂作文课，我至今无法忘怀，因为那是我第一次哭着写完作文。我强忍着啜泣声不让老师发现，到了下课我才一个人到厕所整理情绪。作文分享课时，虽然老师有提前给我“注射”了一剂“预防针”，但真正重读回自己的作文依旧会无法忘记从前的点点滴滴，幸好老师及时递给我纸巾止住了一大颗一大颗的泪水渐渐地落下，不然我眼睛就肿得像大熊猫一样了。

那堂作文课，让我自己有个机会剥开内心的结，与自己和解，好好地内心跟爷爷道歉，同时也让我回想了从小到大与爷爷的点点滴滴。作文课的题目是巧合，或许是当时爷爷刚离世，这个题目让我感触很深。爷爷是个刀子嘴豆腐心的人，因为我们小时候常嫌弃爷爷准备的食物，所以爷爷当时说了一句：“不喜欢吃的话你们就丢垃圾桶，叫妈妈煮给你们吃。”，他说了这句话后并没有因此不准备三餐，而是在后来的三餐中常常出现我们各自爱吃的东西。沉默的爱，我们没能够在当下感受到爷爷的用心良苦，而是在一次次回忆时体会到，我甚至到爷爷离世的最后一刻，都没有对他说出：“我爱你。”

前几天，学校辅导处为高一生举办了一场《让告别不留遗憾》的讲座，讲师为我们说了很多关于告别故事。印象最深的或许是母亲在准备餐点时离世倒在地上，孩子们在回到家后没有一个敢上前抬母亲起来。这个事件让我感受到人只要一离世，就会与我们阴阳两隔，其实听到这个事件时我觉得与我之前的经历很相似。

当时家人正在处理爷爷的丧事，爷爷的冰冷的遗体被安放在一个棺材中，大人们让我们小孩子去看爷爷最后一眼。我本身并不相信世上有鬼魂这一说，也不害怕看见遗体，但是在那一天，我却退缩了，我不敢注视爷爷的遗体，只敢默默坐在旁边，感觉爷爷正在我的旁边，我不知到是因为我不想众人面前自己的情绪，还是无法相信爷爷已经离世了。在丧礼的前三天，我异常冷静，像是个不知发生何事的小孩，直至有个人问了我一个问题：“你想阿公吗？”我才止不住已哗哗落下的眼泪。

讲座结束后，我得出了自己的总结：要想让告别不留下遗憾，我们得在事情发生前，陪伴他们，因为我们无法重新谱写一首已经完结的曲子，所以我学会了把握当下，珍惜眼前人。

这件事终究成为我心中的遗憾，没有在爷爷最需要我们的时候陪伴他、没有看到爷爷的最后一眼，原因是什么呢？是我一直选择逃避的内心。人类在岔路口面临选择时，都不能预知路的尽头会发生什么？究竟是好是坏，我们都无法预知。遗憾只会留存在自己内心的最深处，爷爷啊，他曾是最疼爱我的人啊，可是我却在他阴阳两隔才后悔。

人死后，并不算真正的离开，只有等到所有人都遗忘他以后，才算真正的死亡吧。“人死留名，豹死留皮”人离世后最有价值的或许是逝者在生前给我们带来美好的每一天、每一分、每一秒。因此“如果不要再让遗憾再度发生，就好好地面对将来未知的一切，过好每一天、每一分、每一秒，不再让遗憾在我们心里挖了口深深的井。”这句话是我爷爷生前与我说过的话。

(1800字)

被遗忘的零零后

现在是傍晚七点，我伴着落日的余辉踏出医院的大门，我贪婪地呼吸着空气，仿佛是要一口气补回那缺席了七天的时光。时间回到七天前，我得了骨痛热症，由于我是轻度症状感染者，只是连续地反复高烧，我生过许多大大小小的病，但不妨碍我给它冠上了“最佳磨人奖”。现在，我终于恢复了自由之身，不需要伴着烦人的点滴瓶出入，不需要半夜被同房的病友痛苦的呻吟声吵醒，不需要每天被抽血针扎上两三次，逃离这一切的我开心之意溢于言表。

我顶着刚痊愈的身体蹦蹦跳跳上了车，明明是日常生活中再熟悉不过的景象，却还是趴在车窗前，好像一个没有见过世面的小孩一样，细细打量着沿途的风景，好像要把它们都烙印进脑海里才甘愿。一番休整后，我惬意的躺在床上刷起短视频来，但之后的一个视频，让我今天的快乐嘎然而止，内容大概就是一群零零后相约一起集体自杀的新闻。打开评论区，并不是想象中铺天盖地的暖心言论在等待着我，而是不理解的言论满天飞，“你们零零后就是草莓族！”“现在很多小孩子都是这样，问了也不要讲，可能是我老了不知道现在的人是怎样想”“网恋失败了是吗？”“零零后承担了太多了”“现在什么样的人都有”“他们的爸爸妈妈跑去哪里了？不会管一下的？”等等，各种各样的言论都有，就是没有一句关心。

我在想我这七天难道是错过了一个世纪吗？为什么一个个鲜活生命的消逝，居然不值得人们感到伤心，而是站在各自的角度上拼命输出各种各样的观点，生命的消逝好像不值得他们为此停下脚步。躺在床上的我百思不得其解，仿佛手中捧着的不只是让我能肆意遨游于信息的海洋中的门票，而是能让我伤人于无形的键盘。刚从鬼门关前游荡回来的我对此表示十分不解，为了能了解类似状况出现的原因，我伴着凉快的晚风，思绪逐渐飘散在世界各个角落中。

在迅速发展的科技上，我使用过风靡一时的诺基亚手机，我依稀记得拇指一下下按着手机上突起的键盘，操控着贪吃蛇防止它撞上墙壁的情景，科技的进步让我玩起贪吃蛇都不需要费力的一个个按键去操控，我只需要一根手指，然后稍稍滑动下屏幕就能操控贪吃蛇。身为零零后的我虽然无法见证磁带的盛世，但我见证过磁带凋零的时候，你大概很难想象我们现在人人手中都有一部的智能手机会静静地躺在博物馆中，旁边的牌子写着它的风光时候吧？在科技的飞速发展，身为零零后的我看过太多事物的陨落，在初夜中熊熊燃烧的烈火到深夜里只剩下灰烬以及那微弱的余温。如果我们不为我们的人生添柴，我们是不是也会成为深夜里的灰烬，连余温都不曾留下？

在繁杂的家庭关系中，我身为八零后的母亲开始拥有新时代思想，但我七零后的父亲却依旧沉迷在已经过时的思想中难以自拔。七零，八零和零零后的“世界大战”时常开打，但都以零零后率先出局作为结束，因为我对于日复一日相同的争吵已经无感了。每次的争吵都在消磨我为数不多的亲情，消磨我尚未健全的心灵，消磨我对探索情感的好奇。同为人，难道都时刻在承受着最亲近的人的不理解吗？

在我们的生活中，各种各样的信息无孔不入，即使是不合适我们的信息也赤裸裸的展现在我们的眼前。我们仿佛是为大数据提供反馈的实验品一样，细腻的情感也化为简单枯燥的一行行代码，只剩下一句句的陈述句，好像华文课上我们不曾学过感情色彩。为了让利益最大化，漠视了信息究竟合适不合适。世上不存在感同身受，有谁知道当时手无缚鸡之力的我们面对怎么也关闭不了的弹窗，是多么的无助，是多么的不解，它几乎出现在生活的每个角落，逃不了，也避不开。这份“重量”是每个人都应该承担的吗？

但随着我慢慢长大，我了解到原来我出生于人类最蓬勃发展的时候，人口爆增，新的风口不断的出现，人们都在疯狂拓宽各个领域的边界。七零后以前的人们忙着沉迷于过往，忙着与新青年们争夺各处兴起的蓝海市场；八零，九零后的人们正是身强体壮的时候，他们是此次疯狂发展中的“主力军团”，忙着在蓝海市场中撒网，争夺着属于自己的那杯“羹”。他们发疯般的想在各个角落插上自己的旗帜，但他们都不知道，他们只是这局名为“发展”的棋盘中，一颗平平无奇的棋子罢了。那零零后呢？我们就是他们撒网的对象。作为新型市场，他们需要不断的试错，而我们只是他们一次次试错中，提供反馈的实验品而已。那一零后呢？他们只是各种技术成熟后的使用者。

我作为零零后，深知雏鸟如果没有它的父母养育，要从雏鸟成长为幼鸟有多么的艰难。我们几乎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知道我们只是身处在地球上那不起眼的几十亿分之几而已，知道技术进步会需要牺牲，我们只是不明白为什么黄鹂鸟翱翔于天的代价是牺牲我们快乐的童年，牺牲我们探索情感的能力，牺牲我们拥有理想生活的权利。

我们各自在夹缝中努力的寻找属于我们的生路，有的人自甘堕落，像提线木偶一样任人操控；有的人不甘于现状，像无底洞一般吞噬着各种各样的能力，成为了斜杠青年；有的人在寻找自我的路上越走越远，隐藏于那乡野之中；有的人仿佛提前老去一般，盘起了文玩，热衷于各种养生的场合；有的人仿佛尚未长大一般，一零后嗤之以鼻的垃圾，却在他们眼中视为珍宝。而我则在名为“自我情感”的泥潭中摸爬打滚，在名为“能力”的宇宙中肆意傲游，无视世俗伦理，却是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随着我怀里越来越多被捡起的信息碎片，仿佛答案被我拼凑了起来。当拥有能力去改变的掌权者不需要考虑类似需求的时，我们的需求对于整个社会来说，只是一颗小小的石头掉进汪洋的大海里一样，掀不起任何浪花。但你们都忘记了，今天的我们之所以能够挺直腰板站在你们面前，指着你们的鼻子，控诉着你们的种种“罪行”，我们已经花光了我们的运气，我想这是我们零零后对你们最温柔的控诉了。

《云开雾散，终见黎明》

昏暗静寞的房间里，就连呼吸声都变得格外沉重，窗外偶尔传来呼啸而过的鸣笛声。我看着天花板，因为长久被雨水侵蚀而泛黄的白色，上面挂着的风扇因转动发出尖锐的摩擦声。剧烈摆动样子就像是死神在给我招手，预告它随时都会掉下来精准地与我的脑袋击个掌。但我始终躺在那里，盯着那摇摇欲坠的风扇，有些害怕，却又期望着结果真的能如我所愿，我闭上眼，等待着属于我的审判降临。

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觉得这个夜晚特别特别的冷，是那种打从心底最深处蔓延至骨髓的冷、煎熬、钻心、刺骨。

和部分青少年挣扎的问题一样，陷入了面对自我的过度探索与荒诞的虚无。我太了解它了，无数次与它的相遇与碰撞，拥抱与安抚。我厌恶着坦然接受它的自己；有时我也庆幸着与它共存的自己。我无法确定这是否是命运对我展开的闹剧，也不想再去思考命运何为这般对我。

陷入这种情绪无非是痛苦的，明明拽着救命稻草可以呼救，张开的嘴巴却只能发出败犬般的咽鸣，除了这样再也发不出别的一点声音。我或许能挥笔写下自己，那个无法得到理解和认同，敏感而脆弱，冷漠又自私，真正的自己。但这样的自己，是大家最不熟悉，最不讨喜的。说起来可笑，不管是现实与网络，人们总是说着“只要做真实的自己就好”的话语，但到头来真正接受“真实”的，除了自己还是自己。有信心说出这些话的人本身就是被爱意浇灌长大的，永远没办法与害怕失去幸福的人产生共鸣。

我失去了拥抱黎明的权力，欲或者是所有少年对未来所憧憬的幻想；失去了寻找自己的动力，得过且过般地呼吸。这也是最令人可悲的，连想要怎么活着都不知道。

就这样浑浑噩噩地过了好久好久，一字一句下了无数个的自己。不知道在多少夜里像个神经病一样自语，崩溃后的遗忘，焦虑后逼迫自己不在乎，程序一样重复着关机再启动的动作。白天又要与他人正常交流。本来没疯的，需要来回不断切换的态度感觉也快让我离疯不远了。

我无时不在想着怎样才能逃离这样的日子，这样的自己。但我又做不到真正的舍弃。我已经习惯了这样的思维模式，虚无成为了我整个人密不可分的一部分，老师是这样说的。不合时宜地，我想到了斯德哥尔摩综合征，好吧有点奇怪，得亏我当时没说出来。

一如往常结束谈话，回到家后我用手机在搜索栏里打下了“虚无”的标签，不过一秒，一帧帧评论迅速贴满了我的屏幕。没有了身份与关注，网友们更加肆无忌惮地在这小小的空间述说着自己的情绪。我一点一点地看着他们的故事，也看到了一点一点的自己。原来这个世界上不止我一个人正在被这个标签牵绊着。直到时针指向一，我才默默地把手机熄屏。思考着，我现在要是再不睡觉，明天会不会在课堂上睡着？

答案是会，而且还被点名了。

意识到虚无对我的生活和想法造成了很大的影响，我开始让自己忙碌了起来，这方法也的确是有效的，真的是累得根本没有多余的空间去想别的。直到现在，虽然过程还是少不了对自己谴责，但我还是有再慢慢变得淡然。要说有没有完全脱离开来了，其实是没有的。我告诉自己的是：“算了吧，既然丢不走，那就接受吧。”至少能拥有喘口气的机会了。

就像是，余晖倾洒在了所有人身上，唯独遗忘了在杳冥里的我。她落山了，任由我在黑夜里手足无措。当我想要结束这一切，曙光突然落在了我手里，才发现，原来我也可以一个人在阳光下阔步前进。

困难还是会在的，希望也还是会有的；没有人的路是永远坎坷，也没有谁的路是永远平整。拨开云雾终会见到光明，愿那些正在不安的人们，愿您，也愿我。

(1398字)

拾忆

不知不觉呆在这间老屋子里已经很多年了，这里也从我记忆中的那样变成了现在这样，下雨天屋顶漏水、墙体有密密麻麻的小裂缝、甚至偶尔水灾时，那些伴随着树枝浑浊的水淹进了家里。

我要搬家了，要告别这间小小的、容纳了我十几年的避风港。我开始收拾杂物，一箱箱东西，承载了我十几年的记忆。刚刚搬来的时候，这间屋子是空空的，毫无生活气息。现在看起来，这里比来的时候，增添了不少物件。搬家最重要的是断舍离，我想那么多物件我也不能全部带走，总要舍弃些什么吧。

我打开了一个个贴着封条的箱子。许是搬来这里生活的久了，我也忘记了箱子里面装着什么。我撕开了第一个箱子的封条，里面有着很多早已不在我记忆里的东西。第一个箱子里是刚刚搬到这间屋子的时候，所带来的东西。这些是我那时候的全部身家，那时候觉得这些东西很多，现在看来，原来只有一个箱子那么多。里面有着我大学时期老师送的竹筒，上面刻着：你已至此，切勿放弃，还记得当时带着这个竹筒来是因为觉得很有意义。当下正值低谷期，很想放弃某个体育竞赛，因为训练的一直失败，导致我开始有了气馁想放弃的心。老师知道了，就送了我这个竹筒，并让我继续努力。有了老师的开导，我在这次竞赛稳定发挥。

我合上了那个箱子，打开了下一个。这个箱子上写着“易碎物”，是我多年前的字迹，现在的字迹已不像以前了。里面有着玻璃碗、玻璃杯、一个陶瓷碗，还有一个形状奇怪看不出是什么的陶瓷作品。作品底下，贴着：2015年陶瓷娃娃手作。记忆涌上心头，那是我第一次尝试手作陶艺作品。当时还不上手，做的歪歪扭扭不说，当时泥巴还溅的满身都是。

第三个箱子，没有什么特别标注，里面躺着很多证书、毕业册、毕业照，还有结业证。这小小的箱子里，容纳着我整个中学时期的记忆。中学六年，六年很久，认识的人很多，可真正看起来，原来好像也没那么的。看着结业证那青涩的脸庞，一切仿佛就在昨日。仿佛我刚刚入学，刚刚进入校园。再看回去，已是昨日。

第四个箱子，是一个很小的箱子，就像一本同学录的大小，又或是一本课本那样大。上面贴了很多层胶带，让人感觉里面的东西很重要，缠的越紧越能避免被人窥探。我拿起了刀片，顺着有胶带的地方割开，里面的一本本相册映入眼帘。不止有相册，还有零零散散的拍立得相片。我翻开了那一本本相册，相册上清楚的标注出截至哪年哪月哪日。里面有着不同时期的照片，有上学时期和同学的照片、工作时期和同事的聚餐等。我仔细的翻看着每一个阶段的自己，这些埋在脑海里记忆深处的记忆，好像走马灯那样，一幕幕闪过。

第五个箱子，也是最后一个箱子。里面不像之前那样满当当的，只装了一半。箱子没有贴上胶带，里面的东西不像之前那样没有什么印象，可能是放入的时间还不久吧。是我搬家的时候，用手机与屋子合的照片，周围不像现在那样破旧。到处有着花花绿绿的花草，现在已经没有了，因为水灾的侵袭，草地上的草都被染上了黄色，个个都垂头丧气的。

收拾完了箱子，我开始绕着屋子的周围走。许是这屋子处于较低处，常年受水灾困扰。这屋子的外墙，都因此有了一圈土黄色的印记，这是水灾留下的痕迹。屋子周围的漆也脱落了很多，一开始油上的土黄色的漆，如今已经面目全非了。草地上的花草，也被浸泡的发黄，不像原来的那样生机盎然，个个都垂着头，无精打采的。

走进屋子里面看，里面有我在这里生活十余年的痕迹。依次走进去，先到的是我家的玄关处。这里摆着我这些年买过的鞋子，有好的也有坏的，坏的舍不得丢弃，导致堆放在这里的鞋子越来越多。可能我是个念旧的人吧，这里的鞋柜也保留着一开始买的那个。

接下来看到的是客厅。里面有着十几年前的木沙发，现在已经很少见了，这沙发很耐用，整个屋子里面最“年长”的就是他了。接下来是那不常打开的电视机，由于工作忙碌，已经不知多久没有用过这个电视机了。就连电视机的遥控器里面的电池，都遗失了一个。一台老风扇挂在头上，与他作伴的是他的邻居——灯。

再来看到了我家的一厕两房。不大不小，几乎一样的房间，一间是我自己的房间，另一间则是我家的杂物房，就是那些箱子堆积的地方，里面还有一些杂物。厕所里放着我的牙刷、牙膏、还有沐浴露等，我每天都站在这里洗漱。

整间家看下来，这间屋子虽小，可是处处都有我的生活痕迹。屋子虽小，却能刚好能容纳得下我的十几年。老实说这一天收拾下来，感慨很多，也想起来了很多。不知不觉就在这里居住了十余年，如果不是因为常年水灾，我也不会搬离这里，毕竟这里见证着我的一次次成长。

最后，选择困难症的我还是和以前一样，把可以带走的物件带走。虽然这一天忙着收拾却没有丢弃任何东西，可我收获了很多我遗忘的美好记忆。这间屋子对我而来不仅仅是避风港，也是承载着我的记忆的载体。

关上门，叫了货车，拉着我的行囊。再见了，我居住了十几年的避风港，我要踏上新的旅程了。

(1934字)

别离的缘分

夜。她的耳中充斥着来自四面八方的噪音，已经分不清哪些声音来自哪个方向。雨声、风声、棉被翻动的声音、风扇转得很急的声音……这些声音在此时似乎都被无限放大，在她的脑海里三百六十度萦绕。

女孩自嘲地想，这比世界上任何一台环绕音响都来得强呢，自己也太“幸运”了吧！所有声音在一瞬间仿佛被黑洞的吸积盘紧紧拽着不放，并一股脑儿地塞入她的耳朵里。在她短短十八年的人生里，从未如此严重地失眠过，就连到了外国旅游都未曾失眠到这种地步。这里一切的一切处处不合自己的生活作息，别说饮用水有股说不出的不同了，就连空气都带有难以忽视的异乡味道。

凌晨2点30分。她从自带书桌的铁架床上坐了起来，环顾四周，企图寻找和她一样被睡眠抛弃的人儿。身边的人都睡得好熟好熟，她恨不得在这个宿舍里的另外七十九人分给自己一分钟的睡眠时间，那么叠加一下，自己也能有七十九分钟能够做一个不被叨扰的梦。可惜梦是不能被借用的，她苦涩地想。她无奈地用粉白色的指甲敲击着铁架床边，发出锵锵的声音，仿佛这样就能减轻失眠的痛苦。

这已经是第四个失眠的夜晚了。屡次的失眠已将她的精神鞭笞得体无完肤，每一天的早上都被迫以那僵尸般的面容迎接新的一天。尤其是在这儿的最后一晚，内心有说不出的情绪，道不尽的心声。思绪不知不觉飘到了来这里的第一天。这是久违的一次全国性生活营，在此地聚集了来自全国各地的许多中学生。她满心期待能够在这里学习到与平时不一样的内容，获得与平时不一样的经验，还要邂逅许多来自不同地方的同辈们。但可恨的失眠却让她每一天都无法好好体验生活营的乐趣。

她想起刚来这里的第一天，怀着雀跃的心情，在礼堂门口贴着的名单上寻找自己的校名及自己的名字，满心期待与自己同组的会是哪间学校的学生。就在她兴奋地和同校的同伴们讨论时，身边凑近了另外一组学生。他们从头到脚散发出了一股城市的味道，含蓄中夹杂着睿智的气质。而其中的一位男孩，在和其他同行谈话时，举手投足都感觉得到他斯文中带点幽默的性格。她暗地里想，这文质彬彬的男孩，若能够结识该有多好啊！

对到眼的瞬间，她下意识小心地在口罩下对他勾勒出一抹微笑，但她看不清他口罩底下是否也报以了同样真诚的微笑。对答几句之下，原来他来自传说中的大城市——吉隆坡。随意寒暄几句后就迎来了一阵沉默，这一瞬间，她的脑海里闪过无数的可能结果。他会接着下去说吗？还是我要先开口？抑或是和他交换联系方式吗？这样会不会太突兀……最终，女孩尴尬地把自己本来掏出手机想交换联系方式的手收回口袋，假装无事发生后向他颌首示意离开。

“呃……那个！”

她回头。

“我们交换一下IG吧？”

她笑了。

刚刚脑海中的无数可能结果在此时如同量子力学中的说法——从无数的叠加态在此时归一化，唯一的结果被确立了下来。在蓝天白云的衬托下，她的心情特别美，有一种在异乡偶尔抬头望天，发现蓝天白云依旧、阳光不知为何不再扎眼的欣喜。

在那次的邂逅后，他们就再也没有在生活营与对方交流。或许是不同组的关系，能闲话家常的机会自然就少了。那无形的隔阂让她始终踏不出那一步去和他攀谈。

哐！一阵金属用力敲击到地面的声音从宿舍门外传来，她瞬间被拉回这漫长的夜晚。似乎是因为风雨太大，将某片金属板刮了下来吧。

好不容易才熬了半小时，距离早晨的集合时间还有四个小时。

她百无聊赖地打开手机，渴望在相册中撷取旧的记忆片段，重新将这些记忆酿成新的一抹清甜。她看到了一张刚刚在回宿舍前，所有营员们聚在一起观星时拍的星空照片。透过望远镜，所有的星辰仿佛都清除了雾面，看起来特别的清晰。即使是用肉眼观看，也是那么地漂亮、那么地鲜明。

“没有星光的宇宙，就像没有鲜花的世界。”

男孩的声音突然从身边响起。“你不这么觉得吗？如果宇宙没有了星光，那我们就不会再仰望天空，不会再对未知有所期待。现在遇见的星星，可能下一秒就燃烧殆尽；但它却有幸被我们看到，那不是很神奇吗？”

女孩收回望向星空的双眼，目光触及了他深色的瞳孔，在夜色的幽暗和静谧下闪闪发光。她的心底某处抽动了一下，仿佛害怕被他窥见她蔓延的无数个设想、再见面的不知所措和窃喜。她细细品味了那句话——一开始她不太能理解，只是不置可否地点点头。但将那句话越嚼越久，她越发觉得那句话好美好美。他似乎看透了她的不解，浅浅地向她微笑，开始滔滔不绝地和她分享自己所知的天文宇宙知识。他手指夜空，指出了大角星、比邻星，还有半人马座、武仙座、天蝎座的位置。在适应了黑暗后，她渐渐也能够看见每颗星光的形态，也体会到了找星星的乐趣。找星星的同时，感觉身边都静了下来，这一瞬间只剩下星星与仰望星空的人。在亲眼看见了自己的星座——天蝎座后，女孩有一股说不出的欢悦，那或许就是一种感觉更贴近自己的感觉吧。

她闭眼，深吸了一口气。闭上眼睛时，黑暗中仿佛什么都看不到了，同时又什么都看到了。那一刻，空气中的味道似乎不再与自己格格不入，反之有一种淡淡的夜晚香气。坐在宿舍的女孩此时也不自觉地深吸一口气，那时的夜晚气息仿佛冲散了一味的味道，她感觉现在的她依然能闻得到那股气息。那是饱含着期待、欣喜，以及淡淡悲伤的味道。那似乎是即将分别的、如同氤氲烟气般的悲伤与遗憾。她脑海里冒出了一个奇怪的问题——如果悲伤有分级，那现在的悲伤是处于第几级的呢？她往心中的深处挖掘，渴望探寻自己内心的声音，却得不到一个答案。悲伤就是悲伤嘛，怎么还能分出等级呢？

她的心情苦涩了起来。她忽然觉得自己是如此的矛盾，既期待每一次的相遇，却又埋怨着每一次的相遇。相逢何必曾相识？既然有幸认识了彼此，却在须臾间又需与缘分告别。仿佛近在咫尺却又无法触及的感慨，地域的远近远不及心灵的距离。脑海里闪过一段话：“我听过一个传说，在过世之后，人们能自由转换视角，重回每个生命里的重要时刻，真切地体会所有交会的人当下的状态，诸如那些瞬间发生的复杂情绪，羞愧与欣喜、愤懑与感激、心口不一的善意谎言，终于得到真正的见解，他人的心思与自己的揣测，终究相隔太遥远。”

预料之外的相遇，早已预知的别离。或许真的到了转换视角的那一刻，她会想一遍遍地再体验当下这种悸动又矛盾的心情，因为这种简单的矛盾似乎就是青年的专利，能在这年纪尽情将所有琐碎的事情烦恼一遍。

迷糊间，她撑不开自己沉重的眼皮，就这样盘腿坐在铁架床上，进入了浅眠。下一次的睁眼，已然是另一个早晨。

她走在砂石地上，看着自己一步步靠近接送她回家的车子，她不经意地放慢了脚步。内心在暗暗期盼，能在这或许是他们俩最后一次的见面与他真诚地道声再见，期盼能在这虚空的邂逅中留下点什么。脚底与地面摩擦的嘎吱嘎吱声，诉说着心急。她的余光，在四周张望，却始终看不见任何一点他的踪影。

她走在砂石地上，看着自己一步步靠近接送她回家的车子，她不经意地放慢了脚步。内心在暗暗期盼，能在这或许是他们俩最后一次的见面与他真诚地道声再见，期盼能在这虚空的邂逅中留下点什么。脚底与地面摩擦的嘎吱嘎吱声，诉说着心急。她的余光，在四周张望，却始终看不见任何一点他的踪影。

不果，只得心怀遗憾坐上无情的车子，任由那最后一声叹息遗留在时间轴上。抬头一望，蓝天白云依旧，但在别离的衬托下显得空洞洞的。

(2730 字)